**关于表彰第八届全国道德模范的决定**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，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各成员单位：

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。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，庄严宣告实现了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、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，精辟概括伟大建党精神，全面总结以史为鉴、开创未来的“九个必须”，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指明了前进方向、提供了根本遵循。站在新的历史起点，更加需要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，以崇高道德感召鼓舞，以模范榜样示范引领，为奋斗新时代、奋进新征程立根铸魂、凝心聚力。

近年来，各地区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牢记初心使命，坚持守正创新，紧紧围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决战脱贫攻坚，围绕抗击新冠肺炎疫情，聚焦举旗帜、聚民心、育新人、兴文化、展形象的使命任务，贯彻落实《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》《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》，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深入推进思想道德建设，宣传道德模范事迹，弘扬道德模范精神，推动形成崇德向善、见贤思齐、德行天下的浓厚氛围，涌现出一大批事迹突出、群众认可、具有鲜明时代特征、典型性示范性强的先进模范，成为引领社会向上向善的旗帜。

为充分展示新时代思想道德建设的丰硕成果，激发人民群众奋进新征程的强大精神力量，今年4月起，中央宣传部、中央文明办、全国总工会、共青团中央、全国妇联、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开展第八届全国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。按照从严把关、优中选优原则，经过严谨规范工作程序，根据评选结果，中央文明委决定，授予张桂梅等68名同志第八届全国道德模范荣誉称号，授予李增军等254名同志第八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。希望受到表彰的同志珍惜荣誉、再接再厉，继续发挥榜样示范作用，始终做道德的践行者、精神的引领者、时代的奋斗者，为推进思想道德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各地区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奋力开创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新局面，更好构筑中国精神、中国价值、中国力量。要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，着力弘扬共筑美好生活梦想的时代新风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推进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建设。要广泛开展道德模范宣传学习活动，不断提高思想觉悟、道德水准、文明素养，把榜样力量转化为亿万群众的生动实践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更为主动的精神力量、更为坚实的道德支撑。

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

2021年11月5日